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0907—2014

胶鞋 运动鞋减震性能试验方法

Rubber shoes—Test method for shock attenuating properties of athletic shoes

2014-07-08 发布

2014-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橡胶与橡胶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胶鞋分技术委员会(SAC/TC 35/SC 9)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莆田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上海回力鞋业有限公司、福建沃特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台州宝利特鞋业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唐振华、徐美机、马庆华、蔡金辉、陈卫军、林伟、张志雷、傅以忠、蔡俊通、余集峰、许仕君。

胶鞋 运动鞋减震性能试验方法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胶鞋、运动鞋减震性能的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胶鞋和运动鞋。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049 鞋类 鞋类和鞋类部件环境调节及试验用标准环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减震系统 cushioning system

分散压力和/或衰减震动的一个或多个鞋底部件,它可以是鞋垫、内底、中底和外底或它们的组合。

3.2

冲击头 tup

设备冲击装置部分的最主要工作面,在冲击过程中与试样相接触。

3.3

冲击 impact

冲击头与减震系统间的碰撞。

3.4

落高 drop height

冲击物块下落的高度,即为试样上表面和冲击头下端之间的距离。

3.5

冲击能量 impact energy

在试验过程中试验机的下落物块冲击头表面刚接触减震系统时的瞬间动能。

3.6

施加的最大能量 maximum energy applied

施加到使样品发生最大压缩位移时的能量。

3.7

吸收能量 absorb energy

在冲击循环过程中减震系统吸收的能量。

3.8

弱冲击 low impact

地面的反作用力小于穿着者体重的 1.5 倍,且下肢的轴向减速加速度峰值小于 4 个重力加速度。